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G10524 号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6



## 关于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G10524号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轴）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晋西车轴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



如实反映晋西车轴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晋西车轴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晋西车轴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晋西车轴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2日

##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803号）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8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包括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七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727.27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1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000.00万元，扣除主承销商发行费用2,68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金额126,320.00万元（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律师费及发行费等）已于2013年8月7日全部到账，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瑞华验字〔2013〕第218A0002号验资报告。扣除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后，该次募集资金实际净额126,113.70万元。

####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3,001.95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79,833.01万元（含2013年8月-2024年12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获取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净额和股权转让收益26,645.76万元，未置换转入公司基本户账户的募集资金发行费用75.50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833.01万元，现金管理产品余额79,000.00万元。

####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3,001.95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81,118.10万元（2025年度增加金额为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285.09万元），其中：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599.10万元，现金管理产品余额78,519.00万元。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行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于2025年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本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为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141725939566 账户、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7261110182100068506 账户、交通银行太原河西支行 141000685018160213050 账户（已注销）、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141000685018160213126 账户（已注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141141250015003095532 账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141141250015003172786 账户。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已于2013年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分别签订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与上述协议相关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2025年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签署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鉴于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子公司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已注销），为便于核算，本公司以对子公司投资的形式将34,000.00万元募集资金转入其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2013年，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国泰君安与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签订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18年与上述协议相关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本公司已于2021年6月注销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与其对应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及补充协议相应终止。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交通银行太原河西支行	141000685018160213050	
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141000685018160213126	
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141725939566	8,057,608.89
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7261110182100068506	3,057,168.9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141141250015003095532	6,925,958.0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141141250015003172786	7,950,257.08
合 计		25,990,992.96

注：交通银行太原河西支行141000685018160213050已于2013年12月销户；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141000685018160213126已于2021年6月销户。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产品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购买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代码	开始日	到期日	金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3225001746	2025/12/5	2026/1/26	21,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3225001746	2025/12/5	2026/1/26	23,000,000.00
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CSDVY202515652	2025/12/16	2026/3/9	1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CSDVY202515653	2025/12/17	2026/3/11	104,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CSDVY202515728	2025/12/18	2026/3/9	12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CSDVY202515729	2025/12/19	2026/3/11	116,000,000.00
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C25A21132	2025/11/24	2026/1/6	4,750,000.00
	结构性存款	C25A24618	2025/12/18	2026/3/20	166,440,000.00
	结构性存款	C25A24967	2025/12/25	2026/3/27	120,000,000.00
合 计					785,190,000.0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73,001.95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购买中国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的现金管理产品，累计收到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1,266.45 万元。报告期内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部收回，并转至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为 78,519.00 万元。

####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81,118.10 万元。形成原因主要是：（1）马钢-晋西轮轴项目公司于 2015 年实施了终止程序，相关募集资金暂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支付了太原市工业新区土地购置款以及部分生产线建设等所需款项；本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较好地控制了项目建设

成本和费用；（3）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本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已结项项目“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进行变更，将该结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的2,986.00万元投入“高精度车轴产线信息化升级与效能提升技改项目”（详见临2025-029号公告），2025年6月18日，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

本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已结项项目“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进行变更，将该结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的2,895.00万元投入“系列产品关键结构件加工能力建设项目”（详见临2025-051号公告），2025年10月20日，本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

####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2013-2025年投入总额为73,132.75万元，其中73,001.95万元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30.80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6年4月2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单位：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9,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001.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994.70 29.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	是	35,000.00	32,113.70	未承诺					2014 年（注 1）			是
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部分调整（注 2）	84,000.00	84,000.00	未承诺		63,001.95（注 3）		已结项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未承诺		10,000.00		已结项				否
高精度车轴产线信息化升级与效能提升技改项目	否		2,986.00（注 4）	未承诺								否
系列产品关键结构件加工能力建设项目	否		2,895.00（注 5）	未承诺								否
合计		129,000.00	131,994.70			73,001.9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注 1：马钢-晋西轮轴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晋公司”）。因为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直接为中国中车提供各型号高铁动车轴并实现装车运行，更有利于加快高铁动车轴国产化步伐以及依托中国中车的资源打入并开拓国际高铁市场，因此终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p>止实施马钢-晋西轮轴项目。2015年3月1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马晋公司50%股权（详见临2015-008号公告），2015年3月30日，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15年5月29日，马钢股份以挂牌价格竞得马晋公司50%股权，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详见临2015-031号公告）。</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无</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无</p> <p>报告期内，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9,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购买中国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的现金管理产品，累计收到现金管理产品收益1,266.45万元。报告期内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部收回，并转至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为78,519.00万元。</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无</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共计81,118.10万元。形成原因主要是：（1）马钢-晋西轮轴项目本公司于2015年实施了终止程序，相关募集资金暂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支付了太原市工业新区土地购置款以及部分生产线建设等所需款项；本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较好地控制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3）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本公司募集资金2013-2025年投入总额为73,132.75万元，其中73,001.95万元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30.80万元支付发行费用。</p>

注2：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的基础依据为2012年的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目标。募集资金到位以后，铁路装备制造行业的国内外市场均发生较大变化；原铁道部改制成为铁路总公司，中国南车、中国北车重组为中国中车，行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为适应市场需求，更有效地利用好募集资金，避免项目建成后形成新的产能过剩，本公司决定对此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压减部分产能，缓建二期工程。2017年5月23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将“《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调整（一期）》”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详见临2017-031号公告），2017年6月13日，本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调整事项。

注3：本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调整（一期）”结项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调整（一期）”已完成既定批准的全部建设内容，并按规定和要求通过了相关部门组织的现场竣工验收以及环保、消防、安全设施、职业卫生、建筑工程质量和项目档案等专项验收，并取得竣工验收的批复，因此公司将“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调整（一期）”予以结项，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共计63,001.95万元。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继续留存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注4：本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已结项项目“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调整（一期）”进行变更，将该结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的2,986.00万元投入“高精度车轴产线信息化升级与效能提升技改项目”（详见临2025-029号公告），2025年6月18日，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

注5：本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已结项项目“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调整（一期）”进行变更，将该结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的2,895.00万元投入“系列产品关键结构件加工能力建设项目”（详见临2025-051号公告），2025年10月20日，本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暂无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									
高精度车轴产线信息化升级与效能提升技改项目	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结项时结余资金)	2,986.00	2,986.00							否
系列产品关键结构件加工能力建设项目	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结项时结余资金)	2,895.00	2,895.00							否
合计		5,881.00	5,881.00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马钢-晋西轮轴项目实施主体马晋公司,成立时拟依托晋西轴和马钢轮的专业化优势,走高铁轮对国产化道路。鉴于2014年5月,马钢股份收购法国瓦顿公司并对其铁路产品业务板块进行了战略调整;中国北车和中国南车即将重组为中国中车,后续中国中车下属的4家客车生产厂逐步加强了高铁轮对组装能力的建设与控制,本公司所从事的高铁动车轴国产化项目已进入装车运行阶段,并在中国中车提供各型号高铁动车轴并实现装车运行,更有利于加快高铁动车轴国产化步伐以及依托中国中车的资源打入并开拓国际高铁市场。由于本公司对该控股子公司投资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因此,从向投资者负责以及投资方向服从于公司战略发展和市场需求的角度考虑,为避免投资风险,决定转让马晋公司5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投资并管控实施马钢-晋西轮轴项目。</p> <p>2015年3月30日,《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5-021号)对该事项进行了公告。2015年6月2日,与募集资金投入相对应的股权转让款8,710.55万元转回到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原计划投资马钢-晋西轮轴项目的募集资金32,113.70万元,待公司论证并确认新的投资项目后履行募集资金变更程序。</p> <p>2.鉴于“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已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公司综合考虑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及业务布局,并结合行业、市场环境变化情况,经调研论证,形成“高精度车轴产线信息化升级与效能提升技改项目”,拟使用原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进行投入,投资总额</p>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p>2,986.00万元。2025年5月28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见临2025-029号公告)。2025年6月18日,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p> <p>3.鉴于“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已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公司综合考虑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及业务布局,并结合行业、市场环境变化情况,经调研论证,形成“系列产品关键结构件加工能力建设项目”,拟使用原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进行投入,投资总额2,895.00万元。2025年9月29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详见临2025-051号公告),2025年10月20日,本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经营者主体信息码，即可了解更多经营信息、体  
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  
更多应用服务。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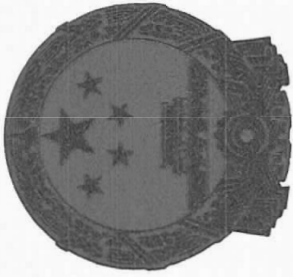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0001247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石爱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0-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73219841012236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石爱红  
证书编号：110002100179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日期 2012年12月20日  
Date of transfer out

转入日期 2012年11月11日  
Date of transfer i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日期 2011年8月17日  
Date of transfer out

转入日期 2011年9月15日  
Date of transfer i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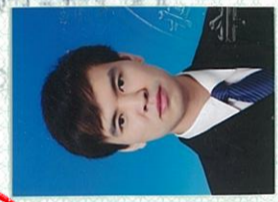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1100021001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二〇一〇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修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07-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082819910705001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修军  
证书编号：310000061554

证书编号：**3100000615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年 **02**月 **23**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